

每次回乡下探望老母,总要沿着屋后土坡上的小路爬上去,走进我家老屋的院子,一呆半天。院子坐落在高高的土坡上,说是院子,其实围墙和屋子早被岁月侵蚀,破败不堪。奇怪的是两扇摇摇欲坠的街门,尽管风雨飘摇岁月斑驳,依旧还是轻轻地闭着。环顾四周,土坡上散居的李家大院、吕家大院、成家大院等七家大院已全是残垣断壁,满目沧桑。曾经热热闹闹,红红火火的日子远去了。这条土坡常年没有人走,茂密的野草郁郁葱葱掩映着一条隐约的羊肠小道。

推开“吱呀”乱响的街门,我们张家大院也是一片废墟。我大爹、四叔、五叔,还有我小眼睛姑姑和我爷爷奶奶,我父母,共住了六家。我父母住在靠土坡的一间小土屋。我深一脚浅一脚穿过半人高的野草,坐在我家小小的屋子的门前。整个开栅村尽收眼底。我就像一位蛰伏在废墟上的老者,目光如炬穿越千年。

开栅镇是通往吕梁山的军事要道,历来是兵家必争之地。东临晋中平原,隔汾河与同蒲铁路相望;南抵汾州;西通陕甘宁之要道;北通省府太原。早在新石器时代,当太原盆地还是一片汪洋的晋阳湖时,先民们便在洞穴中栖息,在湖中打渔,在林中狩猎。到夏朝时,大禹带民根治水患,“打开灵石口,空出晋阳川”,引湖水顺汾河南下,注入黄河。先民们在此开垦种地,建村立社,繁衍生息。据水文县志记载:栅城,在县北二十五里,旧《经》云:“魏武帝以备北人,挡文谷口,因以名焉,今开山村是也”。其实就是今日的开栅村,现存古村上街、中街、下街都因文峪河水泛滥淹没。

◇ 随笔

开栅

□ 张秀梅 弓志雄

公元211年,东汉建安16年。太原商曜据大陵叛,曹操派夏侯渊、徐晃围攻之。相传,伐梓皮坡树立栅为城,并在村北寨儿沟沟口设土寨。据说,现开栅中学校园内(原西神庙)的汉槐,曹操曾拴马于此。

开栅村不仅地势险要,历史悠久,农业自然条件也很优越,只是苦于历年水患,村民苦不堪言。据说,唐开元年间,文水县令戴谦带家眷上任,途径开栅,适逢河水泛滥,无桥可渡,只能借助活桥渡河。所谓活桥,也叫“两腿桥”,即开栅会耍水的后生,成群结队聚在河两岸,遇上有急事或急于过河的买卖人,后生们便背人背货涉水过河。人称“活桥”。平时,为了安全,后生们一般都不穿衣服,遇上女客,也就穿个裤衩遮羞。今天见有宦官女眷,顿觉不雅,大家上岸准备穿裤过河。戴县令见状,赶忙制止,请大家不必拘礼,因为穿裤子过

河阻力大,既不方便,也有危险,让女眷闭眼过河即可。这让后生们很受感动,这戴县令可真是个体恤民情的好父母官。于是,大家齐心协力,把戴县令一家平平安安地送过河去。戴县令深感村民生活之不易,又见这河水白白流去,而农田干旱,实在可惜。他上任后,即着手开凿甘泉渠,引文峪河水,浇灌开栅农田。戴县令还有诗咏“开栅”：“开阳另有天,无雨亦丰年”。

开栅还是五州八县,通商要道。素有“三街六市九道门”。是陕甘宁、吕梁山木材、土特产的集散交易地和转运枢纽。现在开栅永安西街古称骡子道,即是经商人山主道。早在唐代,武则天的父亲武士彟与邑人许文宝以卖木材为商,“尝聚木数万茎,一旦化为丛林森茂,因致富”。就是从文峪河上游,把山中木材放筏顺流漂浮而下,在“武辕城”开设木场,销往晋中各地。后来“武辕城”被

文峪河水淹没。现在水位降低时,还能看到山壁上的“武辕城”三个字。由此可见,开栅不仅是军事要地,也是水陆码头。商人们运输货物,除了走水路外,他们沿文峪河而行,靠骡马、骆驼拉运。日夜车水马龙,铃声叮咚。村人纷纷成立饭铺店铺,并参与搬运,市面更加繁荣。

关于开栅腊月集,还有一个传说故事,开栅的腊月集是由邻村广兴移来的,其实就是抢来的。腊月集原先是广兴有名的传统集会。1933年,杨茂林任村长,决定把广兴的集移过来。还没进腊月的门,就约好祁县“扰不住”的娃子班,从腊月十二起,逢双日演出,单日管饭,为期八天,日演三场。同时告知村民,不得向客商索要“地铺钱”,并派夫搭货台架,在范围内随便占用。派出冬防保卫团,日夜巡查,保证路不拾遗,夜不闭户,分段负责,失物赔偿。并且到处

张贴布告,派人到广兴,对犹豫不决的商贩,软硬兼施,连拉带劝,对已下货者则派车代运,不要脚费送至开栅。

腊月集(逢双日赶集),就这样赶起来了。集的规模很大,从东门外大路,至西门外公路,人山人海,人头涌动。看戏的,赶集的热闹非凡。外乡人惊异的是:赶集期间,从未发现偷盗、打架、斗殴之事。原因是开栅村规“杀手重”。凡是违反村规,偷盗者,轻则罚款,重则吊打。赶集期间又添了保卫团,保卫团对各地小偷了如指掌,一进村就被盯上了,所以小偷,无赖不敢滋事。开栅呈现市场繁荣,村民安居乐业,有“小北京”之称。

历史的沉淀与现代文明的交汇,形成了开栅独特的人文历史文化。民风淳朴,爱憎分明,敢说敢做敢作为,敢爱敢恨有个性。历史的长河里涌来无数智慧、团结、深明大义的开栅人,热血在胸口汹涌,我深深地被感动着,我深深地爱着脚下的每一寸土地。

我从废墟上站起来,眼前是一座现代化的文明古镇。这个有着悠久历史的村落,早已焕发了勃勃生机。排房楼房栉比鳞次,整个村庄绿树成荫,集市繁荣。幼儿园、小学、中学镶嵌其中,鲜艳的国旗在空中飘扬,格外引人注目。眺望村南两千亩之大的湿地公园,已见雏形。开栅,这个古老而又年轻的村镇,就像镶嵌在吕梁山上的一颗明珠,正熠熠生辉。

暮色中,传来母亲的呼唤。我从老院中走出,沿着小道回家。前面是华灯初上的现代文明古镇,母亲正站在路灯下等我!

◇ 诗词坊

照片

□ 高鹏

手机里
你们的照片
保存了很多年
夜深时
翻开回忆的相册
我的世界
又是一场
磅礴大雨

后来
我尝试着删除
反反复复
终于彻底清空
一个清冷的
雨夜里
你们的脸庞
却无声无息的
浮上心头
越发的清晰



我有一卮芳酒,唤取山花山鸟,伴我醉时吟。

陈勇钊 摄

◇ 小说轩·孟学君③

涇阳君

□ 李牧

秦王嬴政二十岁,登上王位才七年,羽翼不丰,国家大事基本上都托付给母亲宣太后和舅舅魏冉来做决定。做为宣太后的好儿子,秦王对母亲和舅舅的所有决定,都表示深得我心,非常赞同。但是,这不代表他没有自己的意志。比如,当他听到孟尝君的大名后,就非常急迫地想请孟尝君,来做大秦的相邦。

不过,鉴于齐国的实力并不输于秦。想让孟尝君这么尊贵的人来秦国,即便是秦王,也不是说下个命令或者捐个话就可以的。为了表示尊重和诚心,秦王就特意指派自己的弟弟涇阳君嬴荡,去齐国做质子。

去他国做质子可算不上什么好差事。为什么秦王特意指派涇阳君呢?这其中有个缘故。当年,嬴政在燕国做质子的时候,秦国的王是嬴政的兄长嬴荡,是为秦武王,雄壮勇猛,睥睨天下。本来吧,嬴政安安心心地燕国过着质子的生活,也没有什么多余的想法。

不料,秦武王好端端地,非要去举鼎玩。那鼎可不是普通的鼎,那是高王铸的九鼎之一啊!据说没有人可以举起来。秦武王不服气,他也是真神力,竟然把这鼎举了起来。举起来还不满足,想着要走几步,结果,那鼎照直掉了下来,看上去好像只是砸断了腿,但事实上五脏六腑都已经被震碎了,他连一句话都没有留下,当天夜里就毙命了。

秦武王突然薨逝,秦国乱成了一锅粥。各家势力都要推举心目中的下一任秦王,闹得不可开交。其中,相对势力较大的宣太后半入于一方,准备拥护小儿子嬴荡继位。当妈的,喜欢身边的儿子,也是人之常情。结果,赵武灵王不同意,他看中了在燕国做质子的嬴政,非要让嬴政做秦王。

赵武灵王不光做建议,他还直接行动,很快联合燕国,派出大军,护送嬴政入秦继位。谁的拳头大,谁说话就算数。宣太后一看,好歹这也是自己的亲生儿子,无所谓了,转而也支持嬴政。就这样,嬴政继位了。知道自己并不是母亲的第一选择,嬴政心中多少有点疙瘩,对自己的这个弟弟,虽不至于给穿小鞋,但也谈不上有多喜爱。所以,做质子这等差事,就非他不可了。总之,涇阳君就这样到了齐国。

秦王的想法是,我把亲弟弟派到你齐国做质子,要求孟尝君来秦国一见,这样,齐王的面子上有光,孟尝君也该放心大胆地来见我了吧!孟尝君果然准备出发,去秦国一行。可是,他的门客们都不愿意。

说起来,这事也不怪门客们,实在是因为秦国的名声,在列国间,太烂了。背信弃义、出尔反尔的事,他们做的太多。远的不提,最近,楚怀王就是听信秦王的话,去秦国开个会,结果就被软禁起来,现在都走不掉。这事,列国间人人侧目。

所以,门客们纷纷劝谏,阻止他去秦国。孟尝君不听,他这么个义气的人,觉得人家秦王为了见我一面,把自己的亲弟弟都放在这里当人质了!我还担担控控的,太丢人了吧!

门客们劝了半天,毫无效果。这时,正好苏代在孟尝君府上做客。门客们就请他去劝孟尝君。苏代答应了,去找孟尝君聊天。一见面,苏代就说:“刚才我听了个故事,很有意思。”

孟尝君道:“什么故事?说来听听。”

“从前,有一座庙,庙里供着两个偶人。一个是泥土塑造的,一个是木头雕刻的。有一天,天降大雨,洪水泛滥,眼见着就将淹到庙里了。木偶就对土偶说:‘唉,太可怜了,一会大水一来,你就破败消失了。’土偶笑道:‘我是泥土做的,水来了,我无非是化作泥土,还在本土本土,没有什么变化。还是可怜你自己吧。水一来,你就随波漂流,还不知道要漂到哪里呢?’秦国的名声,众所周知。现在楚怀王在秦国还不知道怎么逃离,受尽羞辱。万幸秦王背信,公子流落在外,实令天下人所笑。”

孟尝君听了,沉吟良久,开口道:“秦王把涇阳君派来为质,怎么可能背信弃义?”苏代道:“涇阳君与秦王虽然是亲兄弟,但因为继位一事,搞得有些不开心。涇阳君回不去,你觉得秦王是高兴呢?还是愤怒?”孟尝君恍然大悟,对着苏代作揖道:“先生一言,田文受益匪浅。”

秦国暂时决定是不去了,孟尝君找了个理由,回复秦王,说您这么看重,我深感荣幸,我也想去见您。不过,现在涇阳君来到齐国,出于对秦国的尊重,对大王您的尊重,我必须得招待好他。去拜见您的事,就再推一推吧。秦王收到回复,也无可奈何。孟尝君人在齐国,总不能派人去抓吧?何况,人家的理由,您也挑不出什么毛病。

接下来,孟尝君全心全意地招待涇阳君,想方设法令涇阳君开心愉悦。涇阳君来齐国之前,心中揣揣,不知道要面临多少冷遇和慢待。结果,受到了孟尝君超乎寻常的接待,他喜出望外,与孟尝君很快就成了无话不谈的好朋友,每日里就是饮酒作乐,游山玩水。这样的愉快日子很快就过了一年多,孟尝君和涇阳君都乐在其中。

可是,秦王齐王都有点不高兴了。本来,大家都知道,涇阳君是做质子的,换取孟尝君去秦国。结果,孟尝君没去,涇阳君在这里吃香喝辣,恣意恣然。秦王很生气,齐王也不爽。有一天,齐王就对涇阳君说:“你来齐国一年多了,你母亲和哥哥很想念你,我也不再留你,请你回秦吧,顺带替我问宣太后和秦王好。”

梁国虽好,不是久居之地。涇阳君早就想回了,但没有秦王的命令,他也不敢擅自回去。再说,他来的目的,还没有达到呢。涇阳君便说:“王上,在齐一年,我很感谢您的照顾。只是,我家秦王非常想见孟尝君。这次,能否请孟尝君也来我秦国,进行一个友好的访问。”

在这之前,秦王已经派人给齐王传达了自己的不满,齐王也不敢过于得罪秦王。现在,涇阳君提出这个要求,他也不好再推辞,就说:“好吧!”

孟尝君这下可没有办法推脱了,只好准备行装,去秦国走一遭。他私下埋怨涇阳君:“亏我们还是好朋友!你出这个馊主意坑我!谁不知道你家秦王说话不算数。楚怀王现在还被囚禁着。你让我去,这不是害我吗?”

(待续)

◇ 散文

芒种

□ 徐晟

蛾飞蛙跳,小孩子并不理睬。大人们等着送茶递水,奶奶说“多捡麦子有耙吃”。乡村芒种无闲人。

“三早加一工”,起早贪黑是常事。老人在家里把饭菜做好,小孩子提上篮子送到地头。大人擦一把汗,坐在田埂上扒一碗饭,喝一口气水,又赶紧下田割麦。

稻场上麦秸堆成小山。男人赶着灌水整田,女人忙着扯插秧,碾麦子的事只能先放一放。

天穹之下,人小如蚁。可你不能不感叹人力的伟大——才半个月工夫,一片片金黄的麦子,变成一汪汪水盈盈的稻田。不会作诗的乡亲,在水田里用秧苗,工工整整写下绿意盎然的诗行!

“拉到场里一半,收到囤里才算。”麦子运回麦场,必须抓紧“打场”。夏季雨水多,堆久了麦子会发霉。

天晴得空,在麦场铺开麦子,晒到踩上去“咔嚓”作响,把牛牵过来套上石碾,碾下麦子,这叫“赶碾”。

父亲教我,赶碾的时候石碾要一碾挨着一碾,不能“压花”。母亲在一旁不停地用羊杈翻麦子,确保每一颗麦粒都碾下来。母亲眼里,麦子就是金子。

碾麦子最怕下雨,偏偏这个时候几声响雷,吓得赶紧“起场”。一阵雨点子洒下,太阳冒出来,雨又跑到别处玩耍去了,像是故意跟我们开了个玩笑。

趁着晚风,父亲将碾下的麦子拢在一起“扬场”。父亲站在风头,木锨呼

呼插进麦堆,左手一抬,右手一压,胳膊顺势扬起,一锨麦子抛向半空,麦粒儿在空中划出半圆的弧线落到地上,麦芒麦壳顺着风势飘到稍远的地方。不一会儿,麦子在父亲面前积成一座小山。

麦子入囤,芒种渐渐拉上帷幕。蒸馒头、烙面饼、包饺子、擀面条……新麦的醇香,满村儿飘荡。忙碌过后,是有滋有味的生活。

芒种,亦收亦种。收获的是幸福,种下的是希望!

如今机械代替了人工,割麦插禾一个星期轻松搞定。芒种,已成为日历上的一个节令。那不舍昼夜的忙碌,成为渐渐远去的记忆!

看一条小溪,就是在读一首晚唐诗,淡寂中,却有着一份丰富的意蕴。

无山,无水,二三里处,也许就只是一片庄稼地。

那也很好,也有至美之风景——那便是土地上庄稼的生长,和庄稼人的耕耘、收获。

春天里,你看他们播种,夏天里,你看他们耕耘;秋天里,你则看他们收获。

挥汗如雨,你就能充分地感受“汗滴禾下土,粒粒皆辛苦”的诗句寓意;庄稼葱郁,满目绿色,你就可以尽享“平畴交远风,良苗亦怀新”的喜悦;田间休息,你可以走近老农,与之“披草共来往”;庄稼丰收了,场院就铺在田地间,你即可“开轩面场圃,把酒话桑麻”,与老农共享丰收的快乐和幸福。

面对一片土地,面对那些劳作的农人,你就会明白:人世间的风景,其实是,是劳动着的人。

风景二三里,无须千里追寻——心有所寄,便是好风景。

小满将尽,麦田金黄。满坡满眼的麦子,散发着成熟的气息。村庄静穆,仿佛为了一场分娩积蓄力量。

“阿公阿婆,割麦插禾!”布谷鸟的叫声从山梁上滑落下来,声音中透着急促,像怕谁耽搁了农时似的。

过了小满是芒种,庄稼人吃季节饭,他们心中自有一本账。芒种忙种,连收带种,“栽秧割麦两头忙,芒种打火插秧”,芒种是庄稼人的战争,他们早有准备。

芒种首先是忙割麦子。俗话说:“九成熟,十成熟;十成熟,一成丢。”麦子不同于水稻,九成熟就得开镰,等到完全成熟再割,麦子必然洒落一地,浪费粮食。

“芒种前后麦上场,男女老少昼夜忙。”季节不等人,麦收时节,男女老少都不闲着。

镰刀、草帽、茶壶。人们齐刷刷扑向金色的海洋……

男人打头,女人殿后。左手揽麦,右手握镰。镰刀一送,一掏,一拉,“嚓嚓,嚓嚓”,一大片麦子扑腾着醇香的气息,躺入臂弯,倒在地上,麦田空出一片。

◇ 美文

风景二三里

□ 路来森

风景二三里,好风景,无须千里追寻,就在不远处;举目可望,缓步可游。

也许,就只是一座山。

山不大,山不高,但山上,必定有石有树,有草有花,有飞鸟有虫鸣。早晨,启户推窗,放眼而望,弥目一团绿,鼻嗅一腔新,于是,目欣悦,心爽快。若然,有晨雾缭绕,朦朦胧胧,若隐若现,美在隐约间,别具一份风致,亦是美好。碧空如洗,小山清晰如画,蓦然间,一群飞鸟,破空而出,盘旋半山间,那就是天赐的一份惊喜。

闲暇无事,可信步而游。不太远,不太累,缓缓行走于山道上,一步一欢喜,一步一悠然,一步一逍遥。

高大的是树,峻峭的是石。走累了,可于树下躺一躺,可于石上一坐;树下,绿草如茵,躺在大树下,你就躺在了大自然的被褥上;岩石坚硬如铁,坐在岩石上,你就抚摸到了时间深处大自然的筋骨;

躺一躺,你就成为了一名真正意义上的自然之子。山道逶迤,山花烂漫,走着,走着,你顺手采一朵路边花,一朵很朴素的山花,却让你,嗅到了大自然的清芬。走着,走着,蓦然间,几声鸟鸣传来,清脆,嘹亮,回荡山林间,于是,你情不自禁,举目寻觅,一脸的惊喜,感觉那山也妖娆,那山也在笑……

你爱那座山,山不大,山不高,山在二三里处。

也许,就只是一条溪。

溪不宽,水不大,不能撑船,无须摆渡,但却四季长流,涓涓不息。溪底,有积年的淤泥,泥中生长着摇曳的水草,水草间浮游着几尾小鱼。溪岸上,栽植着几行曲柳,近水处,有苇荻数丛,萋萋小簇;夏日水涨,便就蛙声一溪。溪虽小,但溪之美,甚焉。

因为距离近,夏日的早晨,你就可能习惯于缓步溪边,洗一把脸。然后,站立